##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调剂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作者： 时间：2023-03-22 点击数：1245

为做好硕士研究生调剂及复试录取工作，确保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公平、科学进行，根据《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文件精神和要求，制订本细则。

**一、工作原则**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理念，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

（二）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学科专业特点和办学特色等合理设计复试内容和复试方式，突出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方面考查，促进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

（三）复试录取过程政策透明、程序规范、操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提高服务意识，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二、组织管理**

1．成立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组织实施，具体职责是：

（1）严格按照教育部、省招考委的规定要求和学校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结合学院情况制定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在复试前报学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后，在学院、研究生院网站向考生和社会公布。

（2）遴选复试工作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人员建立复试评委库（成员原则上应为研究生指导教师）。对进入复试评委库的所有人员进行纪律、政策、业务等方面培训，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明晰招生导师在复试工作中的权利、责任和纪律要求。

（3）组建复试工作小组，明确学院对复试方式、考核形式、时间等要求，做好工作布置，审核复试工作小组的复试记录、录音录像材料和复试结果，并签署意见。

（4）负责对考生复试结果的必要解释和遗留问题的处理。

2．成立复试工作小组，成员由学院分管领导、研究生导师、学科专业带头人组成，在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复试考核工作。

3．成立复试工作应急及服务工作小组，制定复试期间发生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处置复试中遇到的突发问题。对外发布各类涉及复试、录取等相关信息，对考生资格、学历、学籍等信息进行审验，组织考生、考官进行模拟演练，指导复试流程和平台使用，妥善解决考生疑惑问题。

4．执行考试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随机确定面试组成员、现场随机确定面试考生顺序、随机抽取考生复试科目试题，对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录像，以备复查，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三、复试工作**

**（一）复试基本条件**

1．一志愿报考我校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及申请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满足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A类地区复试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进行。申请调剂考生报考第一志愿应为工学类，统考科目必须有全国统一命题的数学及外语。

3．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依据《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初试任一考试科目单科成绩在A 类分数要求线下10分以内（含10分），初试总分在A 类分数要求线下10分以内（含10分），且单科成绩和初试总分不能同时低于国家线。

4．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机械工程材料》《材料工程基础》2门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每科加试科目满分为100 分。任意一科加试成绩低于60 分者不予录取。加试成绩不计入总分。

**（二）资格审查**

复试前，对考生进行复试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考生需准备的资格审查材料：

1．考生亲笔签名的《考生承诺书》《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见附件1，附件2。

2．应届本科毕业生：身份证；学生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自考生提供《课程合格证明》；网络教育考生提供网络教育高校开具的在籍

证明。

3．往届毕业生：身份证；毕业证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持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

4．本人手持身份证的照片（调剂复试考生提供）。

5．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供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6．初试准考证（一志愿复试考生提供，入校使用）。

7．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本科学习成绩单、外语等级证书、各类获奖证书等。

**（三）复试安排**

**1. 复试时间**

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时间定于2023年3月24日，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定于4月6日-4月末，具体时间将在学院官网（http://smse.usth.edu.cn/）通告及调剂系统中另行通知。

**2. 复试形式**

一志愿考生采取现场考核的方式进行，调剂考生采取网络远程复试形式进行，平台采用腾讯会议，钉钉做为备用平台，具体要求见附件3。

**3. 复试内容与分数**

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素养和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三部分。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量化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专业素养和能力考核（50 分）

通过本科学业成绩（10分）、现场抽题问答（40分）的方式考查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50 分）

通过外语自我介绍、回答问题等方式考查听力、口语表达等外国语运用能力（15分）；通过大学阶段的科研经历、科研创新及参赛获奖等情况，考核科学思维、创新精神和分析、解决问题等能力（15分）；通过在校阶段各类团体合作经历考核责任感及协作等能力（10分）；通过复试整个过程回答问题的流畅性及言谈举止考核举止和表达等能力（10分）

（4）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机械工程材料》、《材料工程基础》两门课程。复试科目及加试科目大纲详见http://gs.usth.edu.cn/info/1018/87096.htm

**四、调剂工作**

申请调剂我校的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进行。

**（一）调剂基本条件**

1．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分数标准执行。

2．申请调剂考生报考第一志愿应为工学类，统考科目必须有全国统一命题的数学及外语，硕士报考专业为材料专业或本科为材料专业考生优先进入复试，跨专业调剂考生的专业优先顺序为冶金、机械、其他专业。

3．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数学一、数学二可视为相同）。

**（二）接收调剂程序**

1．根据专业需求及复试录取实际情况，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布计划余额信息，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

2．调剂系统开通后，调剂考生登录“调剂系统”填写、提交调剂申请。我校将向符合要求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应于收到复试通知后4小时内进行确认，否则视为放弃。考生接受复试通知后必须按时参加复试。复试结束后，合格考生将收到我校通过调剂系统发送的“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4小时内进行确认，超时将被取消录取资格。“待录取”通知一经考生确认，不再更改。

3．由于各专业剩余计划和申请调剂考生人数不同，按需要可进行一轮或多轮复试。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

4．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我校未明确受理意见，锁定自动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五、成绩计算及录取**

考生录取总成绩由初试成绩与复试总成绩按7:3 比例加权计算，分数计算保留四位小数。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录取，如录取总成绩分数相同，以初试成绩全国统一命题科目总分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录取。

录取总成绩＝初试总分/初试满分×100×70%+复试总成绩×30%

复试中有一项（包括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不及格者原则上不予录取；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或考试违纪、替考、身体及政治思想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学院负责向学校主管部门报送拟录取名单和相关材料，经批准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六、信息发布及咨询**

1．招生、复试、录取相关信息在学校及学院网站上公布：

学校官方网站：http://gs.usth.edu.cn/

学院官方网站：http://smse.usth.edu.cn/

2．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51—88036521  17703668242

邮箱：[123404547@qq.com](mailto:123404547@qq.com)

**七、其他事项**

其他未尽事宜参看《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附件：**

附件1. 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附件2. 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附件3：网络远程复试要求